

江秋水的绯闻影响到了他



《白水青菜》
潘向黎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

不忍池是学校的景点之一，传说以前，在成为学校之前，这里是吃斋许愿的人用来放生鱼鳖水禽的，所以叫了这个名字。

天已经晚了，不忍池边四下无人，只有一个人坐在不忍池边假山石上。正是五月迷人的天气，夜风中柳枝轻摆，灯光淡淡照着，在他身上变幻出许多凌乱的花纹。如果我们是他头顶上的那盏灯，我们就可以看出这是一个俊美的少年。

这个少年叫归平沙。之所以他也有名字，是因为他在故事里是个重要的角色。如果他不出现，我们这个故事的结局就很乏味，就成了放在十年二十年前也可能发生的结局。幸亏有归平沙。

归平沙是三年级的学生，学的是法语，他的选修课选了江秋水的课，所以也算江秋水的学生。因为一个个人的原因，江秋水对他，比任何一个老师都重要。

最近的绯闻影响了这个年轻人，使他心情压抑。但是他知道那不是真的。太无聊了。这个22岁的年轻人非常有把握，江秋水怎么会和李国亮有什么瓜葛？整个雨过天青大学，就没有一个配得上她的。这一点，有眼睛的人都会看出来。他心情压抑只是因为江老师会离开学校。

归平沙第一次看到江秋水，是他刚进学校的第一年。一天傍晚，他从图书馆出来，信步走到不忍池。林中枝叶茂密，笼住了一个清幽世界，偶尔一声鸟啼，更衬出寂静。归平沙拨开一枝树枝，池水在他眼前碧清地展开，同时，他看到了一个女人。她穿了一件丁香紫的衬衫，肩上随便系着一件毛衣，浅灰的，大概是觉得热，刚刚脱下来。她的头发盘着，露出整张清秀的脸和纤细的脖颈。

归平沙的第一个反应是往后一缩，不让她看见自己。那个女人没有看见归平沙，因为她正在专心地做一件事：喂鱼。她把手里的面包撕成碎屑，轻轻地撒向水面，水面顿时一阵细微的骚乱，是鱼们纷纷过来抢食。女人微笑起来，那笑容好像是对淘气的孩子那样，责备中带着纵容。当她把最后的鱼食撒光，她站起来，紧了一下肩上的毛衣，对着水面作了一个再见的手势，然后飘走了。真的是飘，因为那种步子，既轻盈、迅速，又带着一股漫不经心的从容，只有天上的云有这种移动方式。归平沙像被施了定身术，整个人定在了那里。

自从看到这个女人，归平沙觉得女同学们都不会走路。她们有的是跌跌撞撞，有的是蹦蹦跳跳，有的是摇摇摆摆，每个都让他看不下去，都让他格外怀念那个像云一样飘走的女人。

但是他不知道她是谁。甚至不知道她是本校的，还是偶然来这里玩的。他经常到不忍池边，但是一直没有再遇到她，于是渐渐绝望了。

后来他选了系里有名的江老师的西班牙语课，第一堂课，漫不经心地一抬头，竟看见那朵

云轻盈地飘上讲台。像一瓢热水浇到了雪上，嘶啦一下子，身边的一切全都消失了，整个世界只剩下一个讲台，和讲台上白云出岫般的江秋水。他狠狠地掐了一下自己的手，发现不是在梦中。狂喜像潮水一样涨上来，使他眼睛湿润了。

后来上她的课，倒是每次都听得非常认真。江秋水的课讲得实在是好啊，大家少有的安静和专心。江秋水不但西班牙语好，而且英语、法语都很出色，有时候他故意用法语提问，江秋水从不批评他，但是她只是笑笑，还是用西班牙语回答。

她穿着简洁，举止优雅，有着难以名状的贵族气，同学们都很喜欢这个女教授，甚至暗暗有点崇拜，有几个女同学徒劳地想模仿她的穿着，遭到嘲笑后灰心地放弃。

课间的时候，归平沙偶尔会想：她的丈夫是个什么样的人呢？心里掠过一点惆怅。很单纯很诗意的惆怅。后来知道她是单身，他的心就乱了。再听她的课，就专心不下去，第二学期她开另一门课，他就不再选了。实在受不了那个折磨。为什么？她完全是按照他的梦想来塑造的女人，不，其实他对女人的梦想还是模糊的，是江秋水使它清晰起来。为什么她要出现在他面前？为什么她在早该结婚的年龄还是一个人？为什么自己是她从讲台上俯视的学生中的一个，而且比她整整小了16岁？如果自己能够大上20岁，不，大上10岁就行了，该有多好啊。自己就会有工作，有房子，也许还有车，就可以追求江秋水。他相信他能让江秋水接受他，因为他的热情可以熔化一切障碍。哪怕被拒绝，也是最神圣的拒绝啊。能被这样的女人拒绝，比被平庸的女人接受更荣耀百倍千倍！

归平沙是个出众的男孩子。有着挺拔的身材和茂密的头发，充满这个年纪的男孩子特有的清新和生气，骨骼已经是一个男人的规模了，但是毕竟刚刚长成这样，整个身体好像因为急速的发育，喘息未定的。他最吸引人的，是泉水般洁净的气色和眸子，是那种好人家出身、没有经过任何侮辱作践挣扎煎熬的人才有的，让人照得见自己的混浊或者疲惫。

江秋水认识这个男孩子，她对他漂亮的法语印象深刻。她知道这是一个心地明亮的男孩子，她甚至隐隐约约感到了他对她的强烈好感，她没有大惊小怪，当教师这么多年，她经过见过许多青春年少的情愫。她学过心理学，当然知道，这个年龄的男孩子是容易陷入一种单恋的，这种单恋界乎唯美和可笑之间，是心灵世界最隐秘的事件，和现实世界没有什么关联，因此不需要怎么解决，只要耐心等待它烟消云散。

当然她不讨厌他，一点都不。她能明白这个男孩子，她甚至知道可以在哪里遇到他。

现在他们就在不忍池边遇见了。

事实上，每天晚上下了夜自修，归平沙都会到这里坐一会儿，静静地看看水，清理一下一天的思绪，对着一个水里的鱼和睡莲，还有一个看不见的人说出来，然后才算完了这一天的事，才回去睡觉。

江秋水知道，她没有看见，也没有人告诉她，但是她就是知道。这一点，她自己也觉得有点奇怪。所以，所谓的遇见其实是约见，她只要选择了这个时间出现在水边，就等于赴了一个无声的约。这是第一次赴约，也是最后一次，因为就像那个大眼妹Sarah Brightman 唱的那首好听的歌，Time to say good-bye，是说再见的时候了。

她要走了，她觉得，虽然不是必须这样，但是和他告别一下更好一些。不知道为什么，对归平沙，她有点放心不下。这个年龄的心炽热而脆弱，意外的刺激可能导致心灵事件，甚至演变为行为事件，影响人的一辈子。

归平沙看到江秋水，像看到一颗星星掉到了面前那么吃惊，但是他的教养还是让他马上站了起来。“老师。”

江秋水没有回答，走到他的旁边，坐到了另一块石头上，就是她喂鱼时坐的那块石头。归平沙愣了一下，也重新坐下了。一时间，好像谁都不需要声音，也就都不说话，默默看着水面，睡莲合上了它们娇小的花瓣，真的睡了。

归平沙想，那些鱼呢？那些江秋水喂过的鱼，如果知道江秋水要走了，会不会难过呢？

还是江秋水先开口，她以一个老师最平淡的口气说：“归平沙，你还有一年多就毕业了吧？”

“对。”

“有什么打算？工作还是读研究生？”

节选自《绯闻》，该小说收录于潘向黎中短篇小说精选集《白水青菜》

说君子(44)

礼之让。礼之用所要达到的文明美丽的“和”的局面和境界，应该说是“礼”的多重规定而共同实现的。也就是说，所有礼的内涵所要指向或说归止的都是“和谐”“和顺”“和气”“和平”。中国传统文化将这一以“和”为特征的状态称为“文明美丽”。“和”既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价值取向，也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思维方式。它是决定中国之所以为中国的文化根基和终极规定。具体说来，除了礼之别、礼之宜等可实现人与人关系的和谐，进而促成整个社会的和谐，实际上还有个更为重要的因素在发挥着作用，这就是礼所蕴含的“让”的精神。

刘韶在其《人物志》曾指出：“至德要道，人道之极”在“爱”和“敬”。荀子明确指出“仁者必敬人”（《荀子·臣道》），孟子更是直接将“仁”与“礼”两德作用为“君子”以存心的重要修行的内容和形式。孟子说：“君子之所以异于人者，以其存心。以仁存心，以礼存心。仁者爱人也，有礼者敬人也。”（《孟子·离娄下》）君子之所以重礼，一个最为关键的因素正是在于一个“敬”字。“故君子之于礼，敬而安之”（《荀子·君道》），此之谓也。而礼之敬所彰显的主要精神之一乃是“让”。而对他人的谦让，则又往往表现对他人的“贵”，对自己的“贱”；让他人的“先”，而使自己“后”这样一种样态中。孔子说：“君子贵人而贱己，先而后己，则民作让”（《礼记·坊记》），在孔子看来，君子尊重别人而贬抑自己，先人而已，这样人们就会养成谦让的风气。

君子的这种“贵人贱己”的“贵贱”观是极具中国特色的，反映出中国传统文化的胸怀和气度。“孔融让梨”的先人后己的礼让精神是中华民族提倡的优良品格。“将相和”的卑己尊人的礼让精神是中华民族崇尚的博大胸怀。先人后己，尊己卑人的品格和胸怀是多么高尚的一种精神。只有在超越人的自私自利之自然本性的前提下方能形成和养成啊！这相较于有些国家整天宣称着自己是上帝的选民，时时夸耀着我就是最优秀的，到处高喊着我们的利益优先等这种自我中心，唯我独尊，极端利己主义来说，中华民族由君子体现的这种“礼让”精神显得如此高尚和美善。

《论语》所提倡的“礼之用，和为贵”，《礼记》所宣扬的“礼之以和为贵”，都是在指向一个“和”的局面和境界。中国传统文化相信，达到和谐目的的前提条件一定是出于对对方的恭敬，更有甚者，是出于对对方的尊重和抬爱，且是在后己和卑己的情况下实现这种尊重和抬爱。这是一种更高的做人做事的品格，也是最难做到的品格。但正因为“难能”，所以就更加“可贵”，因此它成为君子的品格。

在中国文化看来，自以为是、自高自大、目中无人、尊己卑人、先己后人，甚而恃强凌弱、恃才傲物、以大欺小等等行径是无法实现和谐局面的。中国传统文化从人性的角度去告知世人，礼之让的精神乃是由人的本有和独有的恭敬之心，又叫辞让之心生出来的。因此，只有实现了礼让才是确立了人与人符合人性的对待方式。中国传统文化还坚信，只要你真诚对他人礼敬和礼让了，那么别人一定会回之你以礼敬和礼让。“敬人者，人恒敬之”（《孟子·离娄下》），此之谓也。当然，中国传统文化也会理性地看到有一种现象的存在，即你即便怎么对对方礼敬和礼让，但他们总是表现出“横逆”的态度，即不知好歹，继续对你无礼行事。对此，君子的态度是：将其视为“禽兽”了事。孟子说：“自反而忠矣，其横逆由是也。君子曰：‘此亦妄人也已矣，如此，则与禽兽奚择哉？于禽兽又何难焉？’”（《孟子·离娄下》）是说，君子通过自我反省觉得真诚地做到了对对方敬了，但是蛮横人并没有改变他的态度，即并没有礼敬的回应，于此，君子就会说，这不过是个狂妄之徒罢了，此与禽兽有什么不同呢？对于禽兽又有什么可计较的呢？中国人讲究的是“礼让三先”，如对方不知好歹而无回应，中国人当会表明自己的严正立场。

然而，中国传统文化坚信，对他人的恭敬和辞让，对他人的尊崇和抬举，那一定是能够被一切文明之人理解和接受的，最终会得到他人真心礼敬的回报的。尤其君子相信这一点。“是故君子虽自卑而民敬尊之”（《礼记·表记》），此之谓也。

和谐是由礼来实现的，中华文明是礼仪文明，是礼义文明，是合合文明，是君子文明。这种文明追求是美善的。“礼也者……以进为文”（《礼记·乐记》），此之谓也。“礼之以和为贵”（《礼记·儒行》），此之谓也。“道礼义者为君子”（《荀子·性恶》），“是故君子无物不在礼矣”（《礼记·仲尼燕居》），此之谓也。



徐小跃（南京图书馆名誉馆长、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）